

贵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贵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南市监〔2023〕46号

贵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印发《2023年度贵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双随机、 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的通知

各科室、所：

现将《贵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3年度“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抽查工作计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贵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度“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抽查工作计划

为贯彻落实州委、州政府，县委、县政府和省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工作部署，统筹推进年度各项重点监管工作，制定了《贵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3年度“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抽查工作计划》，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一、严格落实抽查计划

各科室、所要按照计划明确的责任分工，制定具体抽查方案，组织实施抽查计划。在监管平台发布抽查计划时，要严格按照计划中“计划名称”等相关内容规范填写。除特殊行业、重点领域外，原则上所有日常涉企行政检查都应通过“双随机、一公开”的方式进行。各科室、所要在州局计划的基础上，根据工作实际，统筹制定本级抽查计划。对由省级或州级统一发起部署的任务，原则上不再重复组织开展相同的双随机抽查任务。

二、规范抽查任务实施过程

凡开展双随机抽查均应通过青海省“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平台(以下简称“省级平台”)统一实施，并通过国家企业工作平台(以下简称“省级平台”)统一实施，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青海)对外公示抽查结果。各科室、所应进一步完善省级平台的检查对象名录库和执法人员名录库信息，全程通过省级平台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抽查工作，规范检查文书档案管理，确保双随机抽查的规范化、专业化，实现全过程留痕。

三、推进信用风险综合监管

综合抽查计划责任科室要根据抽查事项制定综合检查实施方案，方案应包括抽查事项、检查时间、抽查对象、检查方式等具体内容。要贯彻落实《市场监管总局关于推进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进一步提升监管效能的意见》和青海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办法》《关于开展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监管工作的实施方案》和《青海省企业信用风险分类指标体系》要求，充分运用好省“双随机、一公开”综合监管平台，科学运用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将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与“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有机融合，合理确定双随机抽查的对象和抽查比例、频次，增强抽查检查的靶向性和精准性，提高发现问题率，有效提升市场监管效能。

四、加强督促确保有序推进

各科室、所要按照年度抽查工作计划，认真履行监管责任。在制定和实施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中遇到问题请联系对口业务科室，各科室对本业务年度抽查工作计划落实情况要进行全程指导、及时督促。州局将通过“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平台对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执行情况进行抽查检查，适时进行通报，并开展督导，对未按时开展或未按时完成年度抽查计划的进行约谈。

附件：2023 年度贵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检查计划

附件：

2023 年度贵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检查计划

序号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计划名称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抽查类型	抽查比例及频次	检查时间	检查主体	牵头实施部门
1	登记事项监督检查	对营业执照（登记证）规范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	2023 年贵南县市场监管局登记事项抽查任务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	一般事项	不定向抽查	3%, 1 次/年	4 月-9 月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各市场监管所	
2	登记事项监督检查	对名称规范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	2023 年贵南县市场监管局登记事项抽查任务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	一般事项	不定向抽查	3%, 1 次/年	4 月-9 月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各市场监管所	
3	登记事项监督检查	对经营（驻在）期限的监督检查	2023 年贵南县市场监管局登记事项抽查任务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	一般事项	不定向抽查	3%, 1 次/年	4 月-9 月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各市场监管所	
4	登记事项监督检查	对经营（业务）范围中无需审批的经营（业务）项目的监督检查	2023 年贵南县市场监管局登记事项抽查任务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	一般事项	不定向抽查	3%, 1 次/年	4 月-9 月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各市场监管所	
5	登记事项监督检查	对住所（经营场所）或驻在场所的监督检查	2023 年贵南县市场监管局登记事项抽查任务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	一般事项	不定向抽查	3%, 1 次/年	4 月-9 月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各市场监管所	
6	登记事项监督检查	对注册资本实缴情况的监督检查	2023 年贵南县市场监管局登记事项抽查任务	《国务院关于印发注册资本登记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明确的暂不实行注册资本认缴登记制的行业企业	一般事项	不定向抽查	3%, 1 次/年	4 月-9 月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各市场监管所	个私企业注册登记科（10项）

7	登记事项监督检查	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任职情况的监督检查	2023 年贵南县市场监管局登记事项抽查任务	企业	一般事项	不定向抽查	3%, 1次/年	4月-9月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各市场监管所
8	登记事项监督检查	对法定代表人、自然人股东身份真实性的监督检查	2023 年贵南县市场监管局登记事项抽查任务	企业	一般事项	不定向抽查	3%, 1次/年	4月-9月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各市场监管所
9	即时公示信息监督检查	对即时公示信息的监督检查	2023 年贵南县市场监管局公示信息事项抽查任务	企业	一般事项	定向抽查	3%, 1次/年	4月-9月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各市场监管所
10	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监督检查	对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监督检查	2023 年贵南县市场监管局公示信息事项抽查任务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各类企业年报信息)	一般事项	定向抽查	3%, 1次/年	4月-9月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各市场监管所
11	在用计量器具监督抽查	对在用计量器具的监督检查	2023 年贵南县市场监管局在用计量器具监督抽查计划	企业、事业单位、个体工商户及其他经营者	一般事项	定向抽查	5%, 1次/年	4月—11月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各市场监管所
12	对企业标准自我声明监督抽查	对企业标准自我声明监督检查	2023 年贵南县市场监管局企业标准检查	企业	一般事项	不定向抽查	5%, 1次/年	4月-11月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各市场监管所
13	食品农产品认证监督检查	对有机认证产品认证监督检查	2023 年贵南县市场监管局对有机认证产品认证有效的监督检查	获得有机产品认证证书的企业	重点事项	不定向抽查	100%, 1次/年	6月—10月	质量安全监管科(3项)
14	专利真实性监督检查	专利证书、专利文件或专利申请文件真实性的检查	2023 年贵南县市场监管局专利真实性监督检查任务	各类市场主体、产品	一般事项	定向抽查	5%, 1次/年	4月-10月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各市场监管所
15	专利真实性监督检查	产品专利宣传真实性的检查	2023 年贵南县市场监管局专利真实性监督检查任务	各类市场主体	一般事项	定向抽查	5%, 1次/年	4月-10月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各市场监管所
16	广告发布经营检查	广告发布经营	2023 年贵南县市场监管局广告发布经营抽查任务	广告发布经营主体	一般事项	不定向抽查	5%, 1次/年	5月—11月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各市场监管所
17	对集体商标、证明商标(含地理标志)、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的监督检查	对集体商标、证明商标(含地理标志)、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行为的监督检查	2023 年贵南县市场监管局对集体商标、证明商标(含地理标志)、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的监督检查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	一般事项	定向抽查	5%, 1次/年	4月-11月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各市场监管所

2023年贵州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						管理科(8项)
序号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时间	责任科室
18	用行为的监督检查	商标使用行为的检查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	一般事项 不定向抽查 5%, 1次/年	4月-11月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各市场监管所
19	商标使用行为的检查	商标印制行为的检查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	一般事项 不定向抽查 5%, 1次/年	4月-11月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各市场监管所
20	制定政府定价情况监督检查	对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情况,明码标价情况及其他价格行为的监督检查	2023年贵南县市场监管局经营者价格行为抽查任务	一般事项 定向抽查 3%, 1次/年	4月-11月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各市场监管所
21	电商平台经营者履行主体责任的检查	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履行主体责任的检查	2023年贵南县市场监管局对电商平台的监督检查	一般事项 定向抽查 100%, 1次/年	4月-8月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各市场监管所
22	生产、流通领域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生产、流通领域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生产企业、经销商 食品相关产品抽查	重点事项 不定向抽查 100%, 1次/年	4月-11月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各市场监管所
23	食品生产检查	食品生产企业监督检查	获证食品生产企业	一般事项 不定向抽查 2%, 1次/年	4月-11月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各市场监管所
24	食品生产检查	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监督检查	获证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	一般事项 不定向抽查 0.3%, 1次/年	4月-11月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各市场监管所
25	特殊食品	对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情况的监督检查	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者	重点事项 不定向抽查 5%, 1次/年	4月-10月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各市场监管所
26	非法野生动物交易服务监督检查	对非法交易野生动物等违法行为提供交易服务的监督检查	食品生产、经营企业,集贸市场	重点事项 定向抽查 100%, 1年/次	1月-11月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各市场监管所

27	餐饮服务检查	1. 对小餐饮经营许可的检查； 2. 对加工制作过程的监督检查； 3. 对餐饮具清洗消毒情况的监督检查； 4. 对场所和设施清洁维护情况的监督检查等食品安全的检查。	2023 年贵南县市场监管局 餐饮服务随机抽检	辖区内的小餐饮店	一般事项 不定向抽查	3%, 1 次/年 1月-12月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各市场监管所
28	入网餐饮检查	1. 对食品经营许可情况的监督检查； 2. 对原料控制（含食品添加剂）情况的监督检查； 3. 对加工制作过程的监督检查； 4. 对餐饮具清洗消毒情况的监督检查； 5. 对场所和设施清洁维护情况的监督检查； 6. 对食品安全管理情况的监督检查； 7. 对人员管理情况的监督检查等食品安全的检查	2023 年贵南县市场监管局 入网餐饮服务者随机抽检	辖区内的入网餐饮服务者	一般事项 定向抽查	3%, 1 次/年 1月-12月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各市场监管所
29	食品销售检查	1. 对食品标签及外观质量的监督检查； 2. 对食品销售经营资质（食品摊贩登记卡核发）和经营条件情况的监督检查； 3. 对食品销售从业人员、索证索票等管理制度的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 4. 对食品销售设置设备、贮存和运输情况的监督检查等食品安全的监督检查	2023 年贵南县市场监管局 食品销售企业随机抽检	辖区内食品摊贩	一般事项 不定向抽查	3%1 次/年 1月-12月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各市场监管所

